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3004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和变更议案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议案提交表决情况；

3、本次会议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月11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月11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月11日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世纪大道东首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润刚先生。

6、股权登记日：2023年1月5日

7、会议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14	136,434,900	43.7291%
网络投票	9	38,200	0.0122%
合计	23	136,473,100	43.7414%

其中：中小投资者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代表人数	股份数量（股）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现场会议	1	1,300,000	0.4167%
网络投票	9	38,200	0.0122%
合计	10	1,338,200	0.4289%

9、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和网络表决相结合的方式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3.01、发行证券的种类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6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9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11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2、发行规模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6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9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11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6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9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11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4、可转债存续期限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6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9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11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5、债券利率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67,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6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4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2,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5890%；反对5,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11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7、转股期限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8、转股价格的确定及调整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9、转股股数确定方式以及转股时不足一股金额的处理方法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0、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1、赎回条款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2、回售条款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3、转股后的股利分配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6、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7、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8、募集资金管理及专项存储账户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9、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17,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8%；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济南市章丘区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方润刚先生、方树鹏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3.20、评级事项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21、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有关担保事项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17,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8%；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济南市章丘区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方润刚先生、方树鹏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就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向济南市章丘区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方润刚先生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0,317,95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58%；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本次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济南市章丘区公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方润刚先生、方树鹏先生作为关联人，其所持的公司股票，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总表决情况：同意136,470,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98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1,335,7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8132%；反对2,5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186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审议12项提案，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议案3已逐项表决，议案1–12均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魏小江、李童。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598　证券简称:山东章鼓　公告编号:2023005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产品被认定为山东知名品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山东省品牌建设促进会发布了《关于发布2022年山东知名品牌认定名单的公告》（鲁品促会[2022]9号），根据《山东知名品牌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经组织申报、资格审查、大数据信息挖掘、信息化系统平台评审、专家评审、认定专家委员会审议、认定委员会认定等工作程序，公告了2022年山东知名品牌（产品）认定名单。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为2022年山东知名品牌（产品）认定之一。

根据相关公告文件，本次认定工作是贯彻落实山东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和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大力实施质量强省和品牌战略，加快推进山东省品牌高端化进程，助力打造山东省特色鲜明的品牌体系。本次认定结果，是对公司综合实力的肯定，有助于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和行业竞争力，对公司生产经营将产生一定积极影响。未来，公司不断将传统制造业与数字化建设工作进行融合，打造一系列公司发展的精品项目，继续坚定走数字化发展道路，以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为目标，以提升作品质量为支撑，锻造品牌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增强企业创新能力，积极发挥品牌引领示范作用，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的价值。

特此公告。

山东省章丘鼓风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2日

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乾元三年定开
基金主代码	007944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定期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年1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23年1月19日
赎回起始日	2023年1月19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3年1月19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3年1月19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开放日为开放期内的每个工作日，本基金本次开放期为2023年1月19日至2023年2月1日，投资者可在本开放期内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自2023年2月2日起，本基金进入封闭期，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也不上市交易，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在基金份额申购、赎回和转换的开放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转换业务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不可抗力，或者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调整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或者转换。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的业务办理时间之外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但在开放期最后一个开放日，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的业务办理时间之外提出申购、赎回或者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直销线上渠道除外）申购，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0 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直销线上渠道或基金管理人指定的其他销售机构（如有）申购，首次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金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但通常不得低于上述下限。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市场情况，调整投资者首次申购和追加申购本基金的最低金额或累计申购金额限制。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的累计申购金额及持有份额比例限制详见相关公告。基金管理人有权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进行限制，但本基金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数不得达到或超过基金份额总数的50%（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等情形导致被动达到或超过50%的除外）。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3.2 申购费率

投资人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时，需交纳申购费用，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申购费率如下：

单笔申购金额（含申购费）M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1.50%
100万元≤M＜200万元	1.20%
200万元≤M＜500万元	0.80%
M≥500万元	按笔收取，每笔1,000元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本基金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本基金遵循“金额申购”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

（3）本基金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投资者办理申购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5）办理申购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1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1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的具体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期限（Y）	赎回费率
Y＜7日	1.50%
7日≤Y＜30日	0.75%
30日≤Y＜180日	0.50%
Y≥180日	0%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用全额归入基金财产。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2）本基金遵循“份额赎回”原则，即赎回以份额申请。

（3）本基金当日的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4）本基金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5）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6）办理赎回业务时，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并得到公平对待。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对上述原则进行调整。基金管理人必须在新规则开始实施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具体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货币市场基金全部转出时账户当前累计的未付收益或部分转出且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为负而本次转出完成后账户剩余资产不足以弥补当前累计未付收益的负值时按转换比例结转的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补差费用=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申购费，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0，则补差费用为0

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入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转入金额–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例：某投资者最初持有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10,000.00份，持有满36个月后于T日提出将该10,000.00份基金转换成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则对应的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赎回费率为0.00%，对应的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申购费率为1.50%。假设T日收市后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位净值为1.1000元/份，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位净值为1.0500元/份，则有关转换所得的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 = 10,000.00×1.1000 = 11,000.00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11,000.00×0.00%=0.00元

转入金额 = 11,000.00 – 0.00 = 11,000.00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 = 11,000.00 / (1 + 1.50%)×1.50% = 162.56元

转出基金申购费 = 11,000.00 / (1 + 1.50%)×1.50% = 162.56元

补差费用 = 162.56 – 162.56 = 0.00元

净转入金额 = 11,000.00 – 0.00 = 11,000.00元

转入份额 = 11,000.00÷1.0500 = 10,476.19份

即：某投资者在T日将单位净值为1.1000元/份的10,000.00份永赢乾元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请转换为单位净值为1.0500元的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可得到10,476.19份永赢惠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基金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可与本公司旗下已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基金之间进行相互转换，但同一基金不同类别的基金份额间不开放相互转换业务。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①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②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③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④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定期开放式基金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转换业务。在开放期内，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的业务办理时间之外提出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转换价格以该开放期内下一开放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但是，在开放期内最后一个开放日，投资者在基金合同约定的业务办理时间之外提出转换申请的，视为无效申请。

⑤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⑥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适用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的规定。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余额低于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剩余份额强制赎回。

⑦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⑧发生各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有公告的除外）；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⑨具体份额计算结果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的规定。

（3）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

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②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③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导致基金的现金支付出现困难。

④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⑤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1）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21世纪大厦27层

联系人：施筱程

联系电话：021–51690103

客服热线：400–805–8888

传真：021–68878782、68878773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电子邮件：service@maxwealthfund.com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3）永赢基金